

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4:3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主持人为董事长苏博先生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会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2、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2026 年半年度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、管理与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，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3、《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归属条件规定，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指标未实现，故公司拟作废第二个归属期内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 1,140 万股。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上述作废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作废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4、《关于提请延长海南常盛天科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存续期限的议案》

海南常盛天科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原存续期限将于 2026 年 10 月 11 日到期，为实现合伙企业投资收益和合伙人利益最大化，创造更好的项目退出窗口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常盛天科的存续期限至 2027 年 10 月 11 日（即存续期限由 7 年延长至 8 年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海南常盛天科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延长存续期限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5、《关于制订<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了建立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，杜绝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特制定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防范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6、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决定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（2026 年 8 月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根据公司相关工作安排，公司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该议案，将择期依照法定程序另行发布股东会通知，提请股东会审议该议案。

7、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淑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